

一个网上交友,一个替人谋职,都是设局骗钱

# 冒充军人招摇撞骗 两个骗子获刑

本报讯(记者 王朝荣 通讯员 周颖 程远景)日前,方城县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两起冒充军人招摇撞骗案件,两个骗子受到法律的严惩。承办法官以案释法,提醒广大群众,当所谓的“军人”提出交往、借钱时,一定不要盲目轻信,要认真核查对方的身份,如果发现可疑之处,及时向警方报案。

## 冒充军人交友

### 骗取女方7000元

今年2月份,程某在某网络平台上冒充军人,结识女子牛某,二人添加微信好友聊天。

在交往过程中,程某多次身着军装与牛某见面,并

向牛某展示“三等功臣之家”等荣誉证书。

取得牛某信任之后,程某以执行任务、购买装备等为由,骗取牛某7000元。牛某通过微信多次索要未果,向警方报案。4月27日,程某退还牛某6700元。随后,程某家属替程某退还牛某剩余损失。

方城县人民检察院以招摇撞骗罪对程某提起公诉,程某对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,在公诉机关审查起诉阶段自愿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,并在庭审中认罪认罚。方城县人民法院以程某犯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、缓刑6个月。

冒充军人为他人谋职  
骗取对方11万余元

2021年1月份至2022年10月份,李某使用微信昵称“细水长流”“Y”,分别冒充“某集团军某处参谋”“某集团军1号”,以帮助侯某调动工作为由,骗得侯某多次向其转款,共计115468.9元。案发前,李某退还侯某10万元。侯某报案后,公安机关于2024年1月20日以涉嫌诈骗罪对李某立案。案发后,李某退还侯某剩余款项。

方城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后,方城县人民法院依法审理,判决李某犯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1年零6个月,缓刑2年。③1

## 八年“糊涂账” 法官断分明

本报讯(记者 王朝荣 通讯员 姜燕)“太感谢了,这笔钱我要了8年,是你帮我要了回来!”日前,唐河县人民法院桐寨铺法庭通过“判后答疑+释法析理”的方式,促使赵某履行了判决义务,收到被拖欠8年的货款后,李某向承办法官连声道谢。

自2016年起,赵某在李某经营的布匹店里批发布料,通过现金、转账等方式支付了部分货款,剩余货款迟迟未支付。由于货款拖欠时间长达8年,且来往账目如同乱麻,双方对货款金额无法达成一致意见。无奈之下,李某诉至唐河县人民法院,请求法院判令赵某支付17376元货款。

在庭审中,李某表示,赵某仅支付了部分货款,尚欠17376元货款未结清。赵某辩称,相关货款已经全部结清,而且多给了李某2213元。针对这笔“剪不断、理还乱”的“糊涂账”,双方争论不休。

承办法官一边安抚双方当事人情绪,一边仔细梳理案情,找准争议焦点。在多次调解未果后,法庭根据证据规则,结合证人证言、来往账单、录音摘录与案件事实关联程度,依法认定李某与赵某之间确实存在买卖合同法律关系,基于查清的事实,判决赵某向李某支付货款13976元。

宣判后,承办法官结合案情实际,围绕证据采信、裁判理由、法律适用等方面,向双方当事人释法明理。最终,双方当事人一致认可判决结果。在承办法官的督促下,赵某履行了判决义务,这笔长达8年的“糊涂账”就此彻底解决。③1



## 违法行驶 记1分

8月1日17时22分,中心城区人民路与光武大道交叉口北侧,车牌号为豫RLP783的车辆压线。根据相关法规,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,记1分,处100元罚款。图片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提供。③1

本报记者 王朝荣 整理

交通违法曝光台  
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联  
南都晨报 社办

门口路过行人,宠物狗冲出去就咬

## 主人担责 赔偿1000元

本报讯(记者 王朝荣 通讯员 高雁鸿)日前,宛城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宠物狗伤人引发的纠纷,伤人宠物狗的主人刘某一次性赔偿伤者潘某1000元。

今年4月份,16岁女孩潘某路过刘某家门口时,刘某饲养的宠物狗突然冲出来,将潘某咬伤。潘某到医院接受治疗,花费医药费700余元。治疗结束后,潘某及其家人多次与刘某协商,要求刘某赔偿相关医疗费用,但双方一直未能达成一致意见。无奈之下,潘某诉至

宛城区人民法院,请求法院判令刘某赔偿其相关损失。

宛城区人民法院受理该案后,依法向刘某送达了应诉手续及传票,但开庭时刘某未到庭应诉。

承办法官刘琳瑜认为,该案事实清楚且标的较小,可以采取缺席判决的方式予以结案,但如此一来,无法达到良好的社会效果。于是,刘琳瑜安排书记员单海东拨打电话联系刘某,耐心、细致地向刘某讲解关于饲养动物的法律法规。经单海东释法明理,刘某同意调解

并支付赔偿款。最终,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,刘某以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潘某赔偿款1000元;潘某在收到赔偿款后,撤回对刘某的起诉,这起纠纷圆满化解。

案件调解成功后,刘琳瑜提醒刘某,饲养宠物给日常生活带来很多快乐,但饲养人的不规范行为,会造成宠物伤人、扰民等问题,进而引发诉讼。作为饲养人,在饲养宠物时,一定要严格遵守关于饲养动物的法律法规,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和损失。③1

《南都晨报》系公开发行的都市报,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1-0104。凡在本报刊登的遗失声明、公告等信息均具有法律效力。

## 南都晨报 分类广告

### 遗失声明

●段喜春、刘静展的宛城区仲景办事处东关社区城中村改造征收补偿协议书(编号:696)原件遗失,声明作废。

### 注销公告

南阳市政府法制研究会经理事会同意,现决定清算注销,请债权人、债务人于45日内联系处理相关事宜。联系人:褚鑫,电话:18537752736。

南阳市政府法制研究会  
2024年8月15日

### 质量体系认证 标书代写制作

联系电话:18637783111

分类广告刊登热线:63505000

敬告:使用本报分类信息请供求双方认真核实有关证明材料,签订有效法律合同。